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市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鄂府办发〔2019〕22号

各旗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大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中央、自治区关于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市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下称领导小组）。减税降费工作属市财税金融工作领导小组专项工作。市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财税金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斯琴毕力格市长担任，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斯琴毕力格　 市长

副组长：金　武　　　 市委常委、副市长

成　员：张众志　　　 市人民政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邱　林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　云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董介中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韩玉光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高志华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杨晓龙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边子珍　　　 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张文峻　　　 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邬建勋　　　 市能源局局长

王　瑞　　　 市财政局局长

王学志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张　涛　　　 市商务局局长

苗福成　　　 市税务局局长

马晓功　　　 鄂尔多斯海关关长

韩向国　　　 人行鄂尔多斯市中心支行行长

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有关决策部署，协调推进落实全市减税降费工作；研究决定减税降费工作重要事项。领导小组不刻制印章，不对外正式行文。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税务局，办公室主任由苗福成兼任，副主任由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丁国栋、市财政局副局长刘文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王占权及市税务局副局长雷飞云、党委委员赵林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落实领导小组各项决策部署，研究拟定全市减税降费工作管理制度、工作规则、运行机制、保障机制，统筹协调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6日